

2017 年湛江市商务局部门预算 基本情况说明

一、部门情况

(一) 机构设置和职能

我局内设办公室、财务统计科、公平贸易和法规科、市场规划管理科、服务贸易与商贸服务业科、贸易促进与管理科、机电与科技产业科、投资促进与对外经济合作科、外资管理科、口岸管理科、东盟事务科、人事科、口岸办事处、石化分局、行政审批科和代管事业单位市贸促会办公室等共 16 个机构。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商务管理及口岸工作有关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国内外贸易、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趋势并提出政策建议。(2) 拟订全市商务和口岸发展战略、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拟订市场体系建设、内外贸易发展、投资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加快推进现代市场体系建设，推动商贸服务平台建设，牵头质量强市建设中的服务质量工作；推进内外贸融合发展；优化商贸流通产业布局和结构。(3) 牵头拟订有关健全和规范城乡市场发展的政策；建立市场诚信公共服务平台，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指导大宗产品批发市场规划和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商业体系建设；促进商贸流通体制改革，协调解决商贸流通中的重大问题；推进流通标准化。(4) 负责整顿和

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的相关协调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规范市场运行、流通秩序的政策措施；监测分析商务运行态势、商品供求，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负责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负责重要消费品储备的管理和市场调控工作。（5）拟订并组织实施会展、电子商务、商务服务等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推进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等现代流通方式发展；促进贸易增长方式转变，指导和协调贸易促进体系建设，推动电子商务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促进商贸中小企业发展，指导商品贸易结构调整；推动流通业品牌建设。（6）制定并组织实施流通业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并组织实施；负责流通行业发展工作，指导和管理再生资源回收相关工作；依法对拍卖、典当、租赁、汽车流通和旧货流通业等进行监督管理；组织实施进出口商品目录；组织实施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除粮食、棉花外）进出口计划以及进出口商品配额、关税配额计划。（7）牵头拟订全市服务贸易发展计划，负责商贸服务业（含批发、零售、家政、餐饮、住宿业等）管理、发展相关工作；指导服务贸易领域的对外开放；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促进服务出口和服务外包发展的规划、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推动服务外包平台建设。（8）拟订并组织实施优化机电产品、高新技术产品进出口结构和对外技术贸易的政策措施；组织实施科技兴贸战略和国际品牌建设；负责监督协调机电产品国际招投标；推进进出口贸易标准化。（9）拟订本市招商引资、对外投资规划、计

划并组织实施；承担重大项目对外招商和跟踪服务工作；负责协调和指导本市招商引资、投资促进工作；负责对外投资管理和服务工作；参与制定本市促进投资规划和改善投资环境的政策措施。（10）负责国外经济合作和对外援助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经济合作的政策措施和管理办法；依法管理、监督和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等对外经济合作业务；指导和监督检查本市承担的对外援助相关工作。（11）指导全市外商投资工作，拟订外商投资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依法管理外商投资企业和项目有关事项，依法监督检查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有关法律法规情况并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指导加工贸易工作，依法监督管理本市加工贸易进出口工作。（12）负责有关开发区（经济技术开发区、保税监管区等，下同）建设发展的规划计划的政策引导和协调、指导和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本市自由贸易区战略；负责有关开发区情况汇总、评价工作；研究分析有关开发区建设中的重大问题。（13）拟订全市商务交流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性商务和口岸的重要外事活动；指导本系统对外交流工作；推进海外经贸网络规划布局；负责湛港、湛澳及对台经贸工作。（14）负责口岸建设和对外开放规划并组织实施；综合协调和指导下属口岸管理机构的工作；统筹协调保税、海关特殊监管区的规划、申报、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电子口岸建设及口岸信息发布；参与协调口岸安全管理。（15）承担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及其他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工作；综合协调本市有关世界

贸易组织事务的具体工作；依法组织产业损害调查及其他贸易救济措施，指导协调国外对本市出口商品的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的应诉工作；依法对经营者集中行为的调查及其他反垄断相关工作。（16）承办市人民政府和省商务厅、省口岸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人员构成情况。

根据湛机编[2014]15号规定，我局机关行政编制50名，后勤服务人员数8名，参公管理事业编制4名，市贸促会参公管理事业编制3名，合计编制数65名。

截至2017年10月，实有人数115名。其中：在职人员62名，行政离休人员5名，行政退休人员46名，后勤服务人员2名。

二、收入预算说明

2017年收入预算2704.79万元，其中一般预算经费安排拨款2704.79万元。

三、支出预算说明

2017年支出预算2704.79万元，2017年支出预算按用途划分，基本支出预算1424.79万元，占52.68%。其中：工资福利支出643.5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645.87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35.33万元；项目支出预算1280万元，占47.32%。